

证券代码：300880

证券简称：迦南智能

公告编号：2024-041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迦南智能	股票代码	3008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楠	胡施超	
电话	0574-63080571	0574-63080571	
办公地址	浙江省慈溪市开源路 315 号	浙江省慈溪市开源路 315 号	
电子信箱	ir@nbjzn.com	ir@nbjz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549,040,189.50	363,114,367.73	5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463,660.34	69,937,540.97	6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3,837,171.97	61,728,229.42	8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890,939.39	118,681,469.36	-60.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00	0.3620	68.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55	0.3618	67.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7%	7.92%	4.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05,031,843.32	1,297,980,378.53	1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4,725,359.33	922,593,124.99	6.7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8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慈溪市耀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08%	72,014,400	0	不适用	0
宁波杭州湾新区鼎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4%	36,007,200	0	不适用	0
赵元春	境内自然人	0.79%	1,541,760	0	不适用	0
李燕舞	境内自然人	0.60%	1,167,981	0	不适用	0
袁旭东	境内自然人	0.55%	1,076,200	0	不适用	0
周小玲	境内自然人	0.49%	960,192	0	不适用	0
李云海	境内自然人	0.43%	836,984	0	不适用	0
斯应昌	境内自然人	0.42%	821,140	0	不适用	0
魏修平	境内自然人	0.39%	765,827	0	不适用	0
范军	境内自然人	0.39%	764,19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慈溪市耀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创电子”）和宁波杭州湾新区鼎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耀合伙”）系实际控制人章国耀、章恩友父子控制的企业，章国耀、章恩友父子通过耀创电子和鼎耀合伙控制公司 55.63% 的股份；通过鼎耀合伙分别持有公司 2.78%、1.85% 和 0.25% 股份的胡如祥、陈定贤、李楠分别系章国耀配偶的姐夫、章国耀配偶的哥哥的女婿、章国耀的妹妹的女婿；周小玲、周月芬、周森月、何利荣分别是陈定贤的配偶、胡如祥的配偶、章国耀配偶的弟弟、章国耀配偶的哥哥的女婿，分别持有公司 0.49%、0.12%、0.06% 和 0.06% 的股份。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于 2024 年 2 月 8 日上市流通。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 991,56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93,196,160 股增加至 194,187,720 股。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于次日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为：以截至目前的总股本 194,187,7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8,256,316.00 元，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利润分配总额的 100%。2024 年 7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7 月 11 日，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实施完毕。

3、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春龙先生、郝为民先生、庞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4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黄春龙先生、郝为民先生、庞鹤先生的任命正式生效，任期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